

桃園市立觀音高中 113 學年度高一學生

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選課意向調查

一、依據

110 年 3 月 15 日修正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」，自 111 學年度起，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將本土語言列入部定課程 2 學分，校訂課程規劃 4 學分提供學生選修。

二、本校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實施說明

(一)普通科、體育班於高一上學期開設，化工科、多媒體動畫科於高一下學期開設。其開設語別規劃如下：

語別	閩南語文	客語文-四縣腔	客語文-海陸腔	原住民族語-阿美語
班級數	4 班	1 班	1 班	1 班
授課方式	實體教學			
備註	1. 建議以國小階段、國中階段曾修習過的語別來選課。 2. 受限於師資聘任，原住民族語僅開辦「阿美語」一個班。 3. 同一語別因選修人數較少，則會併班上課。			

(二)學期成績計算：

高一階段為部定必修 2 學分課程，依照《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》規定辦理：

1. 學期成績及格者即授予學分。
2. 學期成績不及格者得參加學期補考，學期補考及格者即授予學分。
3. 學期補考成績不及格者得參加寒暑假之重修班，成績及格即授予學分。

(三)選課期程

1. 即日起～113 年 07 月 11 日(四)中午 12 時截止，在本校網頁「新生入學專區」，點選「填寫新生基本資料」，務必回答「第 23 題、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選課意向調查」，才算完成選課作業。
2. 113 年 08 月 19 日(一)～113 年 08 月 21 日(三)「新生始業輔導」期間，進行各語別選課確認作業。

三、如有任何疑問，請來電洽詢教務處陳月英主任(03-4981464 分機 210)、教學組彭麗真老師(03-4981464 分機 211)。